清史研究通讯

（总第11期）

1981年8月25日

目　录

社科院历史所和人大清史所将编写《清史人物传》………青　燕

学术消息：

河北省举行清史学术座谈会……任达

木兰围场三百年学术讨论会……布尼阿林

国外书讯

《1774年山东王伦起义》一书在美出版

(美)《清史问题》第四卷第五期（1981、6）目录

※　　※　　※

社科院历史所和人大清史所将编等《清代人物传》

为了适应国内外需要，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所清史室和人民大学清史所决定编写一部大型《清代人物传》。1981年6月29日编写组就人物传编写工作中诸问题举行了一次讨论会。中华书局、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、北京大学、中央民族学院、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、辽宁大学、人民日报和人大档案系、

历史系等单位的三十多位同志参加了会议。会上，近代史所《民国人物传》编写组的孙思白同志介绍了他们工作的经验，并具体地提出了对编写清代人物传的看法。大家就试写的六个人物传，即归庄、张尔岐、冯铨、济尔哈朗、范文程和玉林琇展开了热烈的讨论，另外提出许多有益的建议。主要意见是：

1、《清代人物传》是为编撰大型清代历史作准备的重点项目，是解放后第一次用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总结和分析清代各种人物的尝试，对国内外的影响很大。因此，一定要坚持辨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，吸取我国历史上的优秀修史方法，力争写出水平较高的清代人物传记。

2、努力广泛全面地占有材料，在去粗取精，去伪存真，反复参校的基础上，把握住各种人物的主要特点，如实地反映出这些人物在当时历史条件下的活动和作用。

3、史实务求可靠，史料取舍得当，文字生动活泼，简练明备。既着眼于专业史学工作者，又照顾一般读者，雅俗共赏。

4、在重大问题上力求观点一致，尽量采用为大多数史学工作者能接受的观点。某些具体问题的分歧不强求一致，应在认真研究后取一说、存几说，留有余地。

5、统一传记中纪年、籍贯、地名、注释以及一些术语的写法。行文以现代书面语为主，文言的运用要适度。

与会同志认为，尽管编写清代人物传记有许多困难，但势在必行，一定要在战略上藐视困难，在具体问题的研究和编写中却要高度认真，一丝不苟。另外，大家也欣然表示愿意通力合作，承担一部分人物传的编写工作，团结一致，完成好这项清史工作者共同的事业。（青　燕）

学术
消息

河北省举行清史学术座谈会

1981年7月15日至19日，在河北省承德市避暑山庄，由河北省史学会、承德市文化局、承德市师专联合主办清史座谈会。参加座谈会的有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、经济研究所、民族研究所、宗教研究所、近代史研究所、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，中央民族学院，故宫博物院，天津历史研究所，河北大学，河北社会科学院，河北师大，人民日报理论部，文物出版社等单位，共80余人，论文十多篇。座谈会贯彻双百方针，与会者各抒已见，就清代前期的社会经济、政治状况、民族关系宗教政策等问题进行了广泛深入的讨论，特别是对中国资本主义萌芽发展缓慢的原因进行了深入的探讨。参加会议的同志一致认为，此次清史座谈会收获很大，对清史研究工作将起一定的积极推动作用。

提到座谈会的论文目录如下：

1、杨伯达：评乾隆朝院画《万树园赐宴图》